

# 耶穌差遣門徒

馬可福音 6:7-13

周鴻鐘牧師

今天的題目是「耶穌的使者。」耶穌選召十二門徒，派遣他們出去宣揚上帝國的福音，後來耶穌被釘十字架，死而復活，昇天之前，祂特別對門徒說：「你們要到世界各地去，向全人類傳福音。」(可 16:15)所以十二門徒是基督教第一批的宣教師，他們大多數都為福音殉道犧牲生命。可是後來卻有更多的宣教師，他們當中都是醫師、科學家、牧師、教育家、護理師等前仆後繼，為福音獻出青春、生命…，把福音藉著醫療與傳道，傳遍全世界。

蘇格蘭偉大的宣教師約翰·吉布森·巴頓(1824-1907)與妻子瑪麗，他夫妻二人獻身，要到南太平洋新赫布里底群島當宣教師，他們於 1858 年 11 月 5 日登陸新赫布里群島的坦納島(Tanna)，迎接他們的是當地最惡劣的野蠻迷信異教的食人族，男子和兒童裸體，而婦女則穿簡短的圍裙，這些原住民是食人族。

當約翰·巴頓夫妻準備前往食人族居住的坦納島時，許多友人擔心他們會被那些食人族吃掉。

約翰·巴頓回答：「當一個人年事已高，在可見的不久將來，就要躺在墳墓裡被蟲子吃掉，對我來說，沒甚麼兩樣。」

約翰·巴頓夫妻全心又全身的奉獻，服事基督做收割福音作物的工作，無論何時何地，甚至要如何死，對他夫妻二人來說都無關緊要。

今天福音傳遍全世界，首先是由十二門徒開始，之後歷世、歷代有許多偉大宣教師投入傳揚福音的行列。1800年後，偉大的宣教師醫生、牧師、護理師也來到台灣。

台灣第一位西醫的女醫師是來自蘇格蘭的伊莉莎白 (Dr. Mrs. Elizabeth Christie Ferguson)，她十九歲完成大學課業，進入醫學院習醫，24歲以第一名完成學業，隨後考取三種醫學院學位執照、內科、外科及藥師，是蘇格蘭第一位獲此殊榮的女醫師。她若留在英國行醫，必能名利雙收，然而她選

當一名海外的醫療宣教師，120年前來到台灣。

1891年伊莉莎白醫師與一位來自蘇格蘭的宋忠堅牧師結婚 (Rev. D. Ferguson, M. A.) 結婚，因為她是女醫師，更能貼近婦女的需要，成為當時許多台灣女患者的幫助。她為幫人接生，不管三更半夜，還是一大清早，都前往“往診”，隨叫隨到，因此常是睡眠不足，甚至沒睡覺也沒吃飯。

1900年底，因操勞過度而病倒，1901年在新樓醫院病逝，享年不到33歲。

兩天後，在追思禮拜後的送葬行列，許多婦女牽著小孩，放聲大哭來送別。

今天，福音能傳遍全世界，就是無數偉大宣教師，犧牲青春生命的結果。

現在根據今天經文可 6:7-13 舉出三點來互相學習。

## 1. 耶穌召集十二使徒，派遣他們出去(可 6:7)

耶穌為甚麼要選召門徒？耶穌三十歲開始宣揚上帝國的福音(路 3:23)。三十三歲被釘十字架，祂實際傳福音的時間很短，只有三年，而且只有少數人聽到。而祂的一生從未離開巴勒斯坦，卻有一個世界，好幾億的人在等著祂，因此祂選召門徒接續祂宣揚福音的工作。

名指揮家約翰·巴比洛里(John Barbirolli)指揮交響樂團借用一個禮拜舉行演奏時，聽眾擠得水洩不通。結束後，該堂一位長老感觸良深，問教會牧師約翰·杜威(John Doweil)：「牧師，甚麼時候你才能使我們的禮拜堂也擠滿這樣多人？」

杜威牧師答得妙，他說：「我只要一群經過訓練的同工幫助我，我便能像約翰·巴比洛里一樣，吸引這樣多人。」

耶穌選召十二使徒，曾對他們說：「我揀選你們，要你們常跟我在一起，也要差遣你們出去傳道。」(可 3:14)

在人類金字塔最頂端的人，是只有一個人，是很孤寂的。所以耶穌說：「狐狸有洞，天空的飛鳥有窩，可是人子連抬頭的地方也沒有。」(太 8:20) 所以祂選召門徒常跟祂同在，並訓練他們，差遣他們去傳福音。

美國鋼鐵大王卡內基 (Andrew Carnegie 1827-1919)，是美國三大富翁之一，另二人是銀行家摩根，煤油大王洛克斐勒。

卡內基死後，在他的墓碑上刻著他的遺言：「這裡有人安息著，他懂得和比他聰明的人合作。」

卡內基所以成功，為首富，是因為他有好同工，他懂得用人。卡內基生平有一位極得力的助手，名叫許華甫 (Charles M. Schwab)。許華甫有識人的慧眼和用人的聰明，他說：「我最大的長處是，人和我接觸後，便會對我發生一種熱情，自願為我效力。」

後來許華甫升任總經理，他很客氣地說：「我的薪金你們隨意給好了，我工作不為金錢，只是為個人的興趣。」後來她生病辭職，病好之後，他主持公司中一家小廠，許華甫只選用十五個年輕工人。經營不久，那小廠一躍而為全世界第二大廠，工人有十五萬人。

許華甫之能做大事，在乎他能得人心。主耶穌更能得人心，許多牧師、醫生、護理師，甘願為祂離鄉背井，為祂犧牲青春、生命。許華甫不是要人為他做工，是要大家做同工，勞逸與共。

主耶穌要把上帝國的福音傳遍全世界要有好同工，所以祂選召門徒。我們要成就一番事業，或從是任何重大工作，也要好好選擇好同工。

2. 「派遣他們兩個兩個出去。…甚麼東西都不用帶，不帶食物，不帶旅行袋，口袋裡也不帶錢…。」(可 6:7-8)

這是安慰門徒在傳福音的事工上永不孤單，並且要學會信

靠上帝。

加拿大的宣教師馬偕牧師，懷著信心，辭別故鄉親友，自己一個人於 1871 年 10 月 19 日啟程，途經美國、日本、香港、廣州、廈門，歷經二個多月，於 12 月 30 日來到打狗(高雄)，隨即受到先來的蘇格蘭宣教師李庠牧師的熱情接待，並陪他到淡水，之後二人分手，李庠回南部馬偕陪同，步行途經八里、中壢、竹塹、白沙屯、大甲、大社，再到埔里，又回到大社，之後，二人分手各自往南、往北。馬偕歷經五日夜的奔波才回到淡水。他說自己煮飯，而且站著吃。雖是如此，但他說永不孤單。

不久之後，有一知識青年嚴清華求教，之後，又有吳寬裕、王長水、林孳、林杯等五人。更有一位五股坑的婦女陳塔嫂，她看見馬偕自己一個人要傳福音、教導、又要煮飯，太忙、太孤單，要把自己的養女張蔥要配合馬偕做妻子，馬偕見張蔥漂亮、聰明又賢慧，於是要娶她為妻。這樣歷經三十年的歲月建立了台灣的北部教會、淡江中學、真理大學、馬偕醫院等。

五、六十年前，我神學院剛畢業，被派往澎湖的七美教會當傳道，沒有朋友，沒有熟人與親人舉目無親，交通不便，歷經一個多禮拜才抵達七美，但也受到熱情的接待，親切的照顧。我體會到主的話，在傳福音的道路上，信靠上帝，永不孤單。

有一位主日學老師，一次要到外地工作，她很惦念班上的一位學生，於是決定在出發前，訪問這位學生。她鼓勵學生參加夏令營，學生的母親默默不語，後來很艱難地說：「老師，不是他不想去，實在是家裡缺錢。」

為了不使關愛被拒絕，她悄悄地將一些錢裝在信封，託人轉交給那位母親。當她帶著輕省的心要搭車北上，一位會友交給她一個白色信封。她一直以為是信，不料打開一看，裡面用一張白紙包折著，打開一看，心中一驚，是現金。

這時，心似暖流，彷彿主耶穌在對她說：「孩子，你用甚麼量器量給別人，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。」火車疾駛著，她

不感到孤單，因她知道，不只主的愛與她同行，也有教會的會友為她關心、代禱。

各位兄姊在人間的上帝國，到處有人與人的溫度。

### 3. 「他們就出去傳道…治好他們(人)的疾病。」(可 6:12-13)

門徒使徒的使命是醫療與傳道，門徒不只用言語宣揚上帝國的福音真理，他們也用行動幫助人，主耶穌更賜他們能力醫治人們的疾病。

基督教團體中有一組織叫救世軍，創始人是英國的威廉·佈斯(William Booth 1829-1912)。有一次把食物救助窮人，而沒有把食物給他，招來許多人的指責。但他說：「當一個人的雙腳被寒冷凍僵了，你還想用上帝的福音去溫款他的心，那是不可能的。」

主耶穌也是醫治人的身體和傳福音，雙管齊下。祂很重視人身體的健康與平安，我們要好好的照顧好自己的身體。

宣教師來到台灣宣教也是醫療與傳道，所以才有台南的新樓基督教醫院、台北的馬偕紀念醫院，及彰化基督教醫院。